

广东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市环（惠来）责改字（2022）3号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惠来县锦鸿印染制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6614656818

法定代表人：巫坤镇

地址：惠来县仙庵镇塘华村学校东面

2022年8月3日，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惠来分局执法人员对你单位进行调查，发现你单位存在以下环境违法行为：入海排污口的设置未报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第三十条第一款的规定。

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现场检查笔录、照片等为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现我局责令你单位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立即关闭该入海排污口。

我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若拒不改正，我局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揭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6个



月内直接向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起诉。

